

容齋隨筆

南京中医药大学
图书馆
藏



古典名著普及文库

容斋随笔

[宋] 洪迈 / 著

夏祖尧 / 周洪武 / 校点



岳麓书社

校 点 夏祖尧
周洪武
责任编辑 夏剑钦
封面设计 许康铭

容 斋 随 笔

[宋] 洪迈 著

岳麓书社出版发行（长沙市河西新民路）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长沙市银都教育印刷厂印刷

1994年10月第1版 1995年10月第3次印刷

字数：530,000 印张：21.25 印数：25,001—45,000

ISBN7-80520-483-7/1441

定价：（精）18.00元（平）15.00元

湘新登字007号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调换

前言

羊春秋

洪迈的《容斋随笔》与沈括的《梦溪笔谈》、王应麟的《困学纪闻》，是南宋三大最有学术价值的笔记。笔记是一种文体，常常用以杂记自己的见闻和心得。凡以笔谈、笔录、随笔、纪闻、札记、日记等命名的，都是它的异名。古人有专门从事这种文体的研究和写作的。《文心雕龙·才略》说：“路粹、杨修，颇怀笔记之工；丁仪、邯郸（淳），亦含论述之美。”可见路粹和杨修，就是工于这类文体的。

洪迈（1123—1202），字景卢，号容斋，又号野处，南宋鄱阳（今属江西）人。洪皓的幼子。皓曾以礼部尚书的名义出使金国，被金拘留十五年，至绍兴十一年（1141）始得归宋，时人比之汉代的苏武。返宋后，以反对秦桧苟安钱塘，贬死袁州途中。迈亦于绍兴末，以翰林学士的名义使金，金强其在表中改称陪臣，遭到拒绝，被金拘于使馆，几经周折，才放了回来。说明他们父子都是很有民族气节的人。迈博通经史百家之语，旁及医卜星算之书，对宋代掌故尤为熟悉。曾手抄《资治通鉴》三遍，著有《容斋随笔》、《夷坚志》，编有《万首唐人绝句选》，都流传至今，为世人所称道。《宋史》并为其父子立了传。

洪迈曾经谦虚地在《容斋随笔》卷首说：“予老去习懒，读书不多，意之所之，随即纪录，因其后先，无非詮次，故目之曰《随笔》。”这部读书札记，分随笔、续笔、三笔、四笔、五

笔，除五笔只完成十卷外，余各十六卷。没有分类，没有按时代的先后，所谓“随即纪录”，“无复论次”，正是此书撰写的实际情况。迈学问渊博，书中的辩正考据，每多创见。有关论诗的部分，虽多述而不作，然其采择精审，切中肯綮，对于诗歌理论的探讨，创作水平的提高，有着“金针度人”之妙，被后人辑为《容斋诗话》六卷，说明这部读书札记的影响是十分深远的。所以历代学者对它都有很高的评价。宋·何异在《容斋随笔总序》中说：“可以稽典故，可以广见闻，可以证讹谬，可以膏笔端。”明·李瀚在《容斋随笔序》中说：“可劝可戒，可喜可愕，可以广见闻，可以证讹谬，可以祛疑贰，其于世教，未尝无所裨补。”明·马调元在《重刻容斋随笔纪事一》中说：“其考据精确，议论高简，读书作文之法尽是矣。”清·洪璟在《纪事二》中说：“其书自经史典故、诸子百家之言，以及诗词文翰、医卜星历之类，无不记载，而多所辨证。”从这些评论中，可以概括为两大方面，一是内容十分广泛，涉及到群经诸子、诗词文翰、医卜星历，以及宋代的朝章官制，无不备录，或加以辨证，或予以评论，莫不犁然有当，令人为之首肯。二是贡献极为繁富，何异的“四可”，李瀚的“八可”，马调元的“三法”，即考据之法、议论之法、读书作文之法；已经概括得很全面，评价得很中肯了。为了更好地揭示本书的内容和价值，我想从另外几个角度，举例加以论述，以补前代论者之不足。

第一，可以观治乱之本，成败之由。历来各国的争霸争雄，实际上都是人才的竞争；谁囊括了一时的人杰，谁就给自己的霸业雄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洪迈从历史的纷繁现象中，发现了这一颠扑不破的真理，在《容斋随笔》中多次谈到历代君主如何延揽人才的问题。他说：

七国虎争天下，莫不招致四方游士。然六国所用相，皆其宗族及国人，如齐之田忌、田婴、田文，韩

之公仲、公叔，赵之奉阳、平原君，魏王至以太子为相。独秦不然，其始与之谋国以开霸业者，魏人公孙鞅也。其他若楼缓赵人，张仪、魏冉、范雎皆魏人，蔡泽燕人，吕不韦韩人，李斯楚人。皆委国而听之不疑，卒之所以兼天下者，诸人之力也。燕昭王任郭隗、剧辛、乐毅，几灭强齐，辛、毅皆赵人也。楚悼王任吴起为相，诸侯患楚之强，盖卫人也。

——《随笔》卷二

这里提出两个值得深思的问题，一是六国之所以被兼并，是因为它只从“宗族”或“国人”的小圈子里去选拔人才，而不敢大胆引进“客卿”；二是秦国之所以能够“并吞八荒，囊括四海”，是因为它能够在选拔和任用人才的问题上搞五湖四海，不搞宗派，不搞小圈子。燕、楚之所以一度强大起来，也是因为它们敢于引进人才，敢于使用人才。他还认为曹操之所以无敌于建安者，也是由于知人善任。他说：

曹操为汉鬼蜮，君子所不道，然知人善任使，实后世之所难及。荀彧、荀攸、郭嘉皆腹心谋臣，共济大事，无待赞说。其余智效一官，权分一郡，无小无大，卓然皆称其职。……张辽走孙权于合肥，郭淮拒蜀军于阳平，徐广却关羽于樊，皆以少制众，分方面忧。操无敌于建安之时，非幸也。

——《随笔》卷十二

在这里洪迈虽以正统的观点来看待曹操，不免有些偏颇，但也应该看到这是适应南宋的政治形势的需要的。至于他充分肯定曹操的“知人善任”，哪怕是“智效一官，权分一郡”的中层干部，也都能“卓然称职”，则是“后世之所难及”的，就是值得大书特书的真知灼见。“知人善任”，固然是君主应该具备的才识，但“用人不疑”，尤其是君主应该具备的品德，所以洪迈在

《随笔》中花费大量的笔墨，加以强调说：

乐毅为燕破齐，或谗之昭王曰：“齐不下者两城耳，非其力不能拔，欲久仗兵威以服齐人，南面而王耳。”昭王斩言者，遣使立毅为齐王。毅惶恐不受，以死自誓。冯异定关中，自以久在外，不自安。人有章言异威权至重，百姓归心，号为“咸阳王”，光武以章示异，异上书谢，诏报曰：“将军之于国家，恩犹父子，何嫌何疑，而有惧意？”及异破隗嚣，诸将欲分其功，玺书诘大司马以下，称异功若丘山。今人咸知毅，异之为名将，然非二君之明，必困谗口矣。

——《随笔》卷十一

是的，田单之恢复齐国，邓艾之平定蜀汉，岳飞之进军朱仙镇，皆有大功于社稷，然皆为谗人所陷，不能保其首领以终，都是他们的君主缺乏“用人不疑”的品德，所铸成的历史错误，成为万世的遗憾。这些远见卓识，都是从历史的经验中总结出来的，任何时候都有借鉴的意义。

第二，可以破陈腐之见，获独创之明。昔司马迁列陈涉于《史记》之“世家”中，是大胆的创举，虽然遭到墨守陈规者的非议，而有识之士莫不敬佩史迁有过人的“史识”。洪迈也在《随笔》中大胆肯定“陈涉不可轻”，以驳正扬雄在《法言》中指斥陈涉、吴广为“乱”。他说：

扬子《法言》：“或问陈胜、吴广，曰‘乱。’曰：‘不若是则秦不亡。’曰：‘亡秦乎？恐秦未亡而先亡矣。’”李轨以为：“轻用其身，而要乎非命之运，不足为福先，适足以为祸始。”予谓不然。秦以无道毒天下，六王皆万乘之国，相踵灭亡，岂无孝子慈孙，故家遗俗？皆捧头鼠伏。自张良狙击之外，更无一人敢西向窥其锋者。陈胜出于戍卒，一旦奋发不顾，海内豪杰

之士，乃始云合响应，并起而诛之。数月之间，一战失利，不幸殒命于御者之手，身虽已死，其所置遣侯王将相竟亡秦。项氏之起江东，亦矫称陈王之令而渡江。秦之社稷为墟，谁之力也？且其称王之初，万事草创，能从陈馀之言，迎孔子之孙鲋为博士，至尊为太师，所与谋议，皆非庸人崛起者可及，此其志岂小小哉！汉高帝为之置守冢于殍，血食二百年乃绝。子云指以为乱，何耶？

——《续笔》卷十四

这里洪迈不仅肯定了陈胜揭竿发难的首功，而且肯定“所与谋议”，皆非一般农民起义领袖之所能及。所以刘邦为之“置守冢”，竟能“血食二百年”。对陈胜的评价比史迁更进了一步。又如对王伾、王叔文的改革，世人多以成败论英雄，即使贤如韩愈，亦在《顺宗实录》中，指斥“王叔文密结有当时名、欲侥幸而速进者刘禹锡、柳宗元等数十人，定为死交，踪迹诡秘。既得志，刘、柳主谋唱和，采听外事。及败，其党皆斥逐。”独洪迈以自己的卓越见解，比较公正地评价了“伾文用事”。他说：

唐顺宗即位，抱疾不能言。王伾、王叔文以东宫旧人用事，政自己出，即日禁宫市之扰民，五坊小儿之暴闾巷，罢盐铁使之月进，出教坊女伎六百还其家。以德宗十年不下赦令，左降官虽有名德才望，不复叙用，即追陆贄、郑余庆、韩皋、阳城还京师，起姜公辅为刺史。人情大悦，百姓相聚欢呼。又谋夺宦者兵，既以范希朝及其客韩泰总统京西诸城镇行营兵马，中人尚未悟。会诸将以状来辞，始大怒，令其归告其将，“无以兵属人”。当是时，此计若成，兵柄归外朝，则定策国老等事，必不至后日之患矣。所交党

与，如陆贄、吕温、李景俭、韩晔、刘禹锡、柳宗元，皆一时豪俊知名之士。惟其居心不正，好谋务速，欲尽据大权，如郑珣瑜、高郢、武元衡稍异己者，皆亟斥徙，以故不旋踵而身陷罪戮。后世盖有居佞、文之地，而但务啸引沾沾小人以为鹰犬者，殆又不足以望其百一云。

——《续笔》卷七

这里洪迈肯定了“佞、文用事”的六大政策，及其所交党与皆一时豪俊；独指出其“好谋务速”，不能团结“异己者”，以致“不旋踵而身陷罪戮”，这是实事求是地评价了这次没有成功的改革。它和柳宗元为王叔文之母刘夫人所作墓志铭中的赞誉是互相呼应的。柳文云：“叔文坚明直亮，有文武之用。待诏禁中，道合储后。献可替否，有康弼调护之勤；讨谟定命，有扶翼经纬之绩；将明出纳，有弥纶通变之劳。”说明王叔文确实有济世安邦之策，经天纬地之才，那些啸引小人、结党营私的人，是“不足以望其百一”的。

洪迈不独以自己的理论勇气，敢于肯定陈胜、吴广，敢于赞誉王佞、王叔文；而且力排陈腐之见，认为“盗”杀官吏，是罪有应得的。他说：

陈胜初起兵，诸郡县苦秦吏暴，争杀其长吏以应胜。晋安帝时，孙恩乱东土，所至醢诸县令以食其妻子，不肯食者，辄支解之。隋大业末，群盗蜂起，得隋官及士族子弟皆杀之。黄巢陷京师，其徒各出大掠，杀人满街，巢不能禁。尤憎官吏，得者皆杀之。宣和中，方腊为乱，陷数州，凡得官吏，必断脔肢体，探其肺肠，或熬以膏油，丛镝乱射，备尽楚毒，以偿怨心。杭卒陈通为逆，每获一命官，亦即梟斩。岂非贪残者为吏，倚势虐民，比屋抱怨，思一有所出

久矣，故乘时肆志，人自为怒乎？

——《续笔》卷五

这里，洪迈历数了自陈胜以来的农民起义军，无不对贪残的官吏恨之入骨，非食其肉寝其皮不足以解其恨。而且认为这是官吏“倚势虐民”，引起“比屋抱恨”的必然恶果，咎由自取，不足为怪。这里所闪耀的思想光辉，比起杜老的“盗贼本王臣”来，又前进了一步。综观洪氏在《随笔》中的离经叛道之言，石破天惊之语，可谓指不胜屈。如《左氏》载石碣事，有“大义灭亲”之语；《公羊》书鲁隐公、桓公事，有“子以母贵，母以子贵”之语。洪氏列举后世援引其说，铸成历史大错，而直斥“二传误后世”（见《续笔》卷二），便是一个适例。

第三，可以悟创作之法，明讽谕之意。洪氏在《随笔》中，谈到诗词创作方法的甚多，如“李习之论文”、“张文潜论诗”、“韩柳为文之旨”、“韩苏文章譬喻”以及“文字结尾”、“和诗当和意”等，真可以“膏笔端”，“读书作文之法尽是矣”。前人论之已审，这里就没有必要去续貂了。独喜其于讽谕之旨三致意焉。他说：

元微之、白乐天，在唐元和、长庆间齐名。其赋咏天宝时事，《连昌宫词》《长恨歌》皆脍炙人口，使读之者情性荡摇，如身生其时，亲见其事，殆未易以优劣论也。然《长恨歌》不过述明皇追悼贵妃始末，无他激扬，不若《连昌宫词》有监戒规讽之意，如云：“姚崇宋璟作相公，劝谏上皇言语切。长官清贫太守好，拣选皆言由相至。开元之末姚宋死，朝廷渐渐由妃子。禄山宫里养作儿，虢国门前闹如市。弄权宰相不记名，依稀忆得杨与李。庙谟颠倒四海摇，五十年来作疮痍。”其末章及官军讨淮西，乞“庙谟休用兵”之语，盖元和十一、二年间所作，殊得风人之旨，非

《长恨》比云。

——《随笔》卷十五

洪氏以是否“有监戒规讽之意”，是否“得风人之旨”，将两首“脍炙人口”的《连昌宫词》与《长恨歌》分出优劣，加以轩轻，说明他充分认识到“讽谕”在诗歌中是至关重要的，只陈述始末而不揭露黑暗、讽谕现实，是有失“风人之旨”的。所以他在《唐诗无讳避》中，不惜篇幅，具体罗列杜甫、张祜、李商隐那些讽谕时事的作品，以加强其论点的说服力。他说：

唐人歌诗，其于先世及当时事，直辞咏寄，略无避隐。至宫禁嬖昵，非外间所应知者，皆反复极言，而上之人亦不以为罪。如白乐天《长恨歌》讽谏诸章，元微之《连昌宫词》，始末皆为明皇而发。杜子美尤多，如《兵车行》《前后出塞》《新安吏》《潼关吏》《石壕吏》《新婚别》《垂老别》《无家别》《哀王孙》《悲陈陶》《哀江头》《丽人行》《悲青坂》《公孙舞剑器行》，终篇皆是。……此下如张祜赋《连昌宫》《元日仗》《千秋乐》《大酺乐》《十五夜灯》《热戏乐》《上巳乐》《邠王小管》《李谟笛》《退官人》《玉环琵琶》《春莺啭》《宁哥来》《容儿钵头》《邠娘羯鼓》《耍娘歌》《悖挈儿舞》《华清宫》《长门怨》《集灵台》《阿鹑汤》《马嵬归》《香囊子》《散花楼》《雨霖铃》等三十篇，大抵咏开元、天宝间事。李义山《华清宫》《马嵬》《骊山》《龙池》诸诗亦然。今之诗人不敢尔也。

——《续笔》卷二

说明洪氏主张诗歌应该贴近现实，贴近时代，敢于讽谕时政，讥刺权贵。“今之诗人不敢尔也”一语，不胜沉痛之至，叹惋之至。故又对张碧和杜荀鹤敢于为农民呐喊，为农民控诉，给予

极高的评价。他说：

张碧《农父》诗云：“运锄耕劓侵晨起，陇畔丰盈满家喜。到头禾黍属他人，不知何处抛妻子？”杜荀鹤《田翁》诗云：“白发星星筋骨衰，种田犹自伴孙儿。官苗若不平平纳，任是丰年也受饥。”读之使人怆然，以今观之，何啻倍徙也！

——《五笔》卷十

这篇末三句的评论，既以哀叹洪氏生活的那个年代，对农民的苛捐杂税，增加“何啻倍徙”；又以哀叹当时诗人不能像唐人之讽谕现实，相去又“何啻倍徙？”以模糊的语言，寓讽谕的感情，大概也是洪氏不得已而为之的吧？

第四，可以破除迷信，撕开历史的伪装。史称汉文、景之世，宽刑罚，薄税敛，几至刑措。而洪氏能从史书的缝隙里，揭开历史的迷雾，指出汉代轻于族人。他说：

爱盎陷晁错，但云：“方今计，独有斩错耳。”而景帝使丞相以下劾奏，遂至父母妻子同产无少长皆弃市。主父偃陷齐王于死，武帝欲勿诛，公孙丞相争之，遂族偃。郭解客杀人，吏奏解无罪，公孙大夫议，遂族解。且偃、解两人本不死，因议者之言，杀之足矣，何遽至族乎？汉之轻于用刑如此。

——《随笔》卷二

史家把“轻于用刑”的汉代，（包括文、景之世在内，都是如此。）粉饰成“几至刑措”的太平盛世，洪氏以无可辩驳的具体事例，揭露其“轻于族人”的残暴本质，让颠倒的历史颠倒过来，并进一步指出“汉景帝忍杀”的天性，以破除史家所制造的迷信。他说：

汉景帝恭俭爱民，上继文帝，故亦称为贤君。考其天资，则刻戾忍杀之人耳。自在东宫时，因博戏杀

吴太子，以起老嫫之怨。即位之后，不思罪己，一旦于三郡中而削其二，以速兵端。正信用晁错，付以国事，及爰盎之说行，但请斩错而已，帝令有司劾错以大逆，遂父母妻子同产皆弃市。七国之役，下诏以深入多杀为功，比三百石以上皆杀，无有所置，敢有议诏及不诏者，皆腰斩。周亚夫以功为丞相，坐争封匈奴降将事病免，心恶之，赐食不置箸，叱之使起，昧于敬礼大臣之义，卒以非罪置之死，悲哉！

——《随笔》卷十一

上述四个铁的事实，说明景帝确实是一个“刻戾忍杀之人”，而论者反而把他描写成为“恭俭爱民”的仁君，岂不是用极大的谎言来遮盖天下后世人的耳目？不仅对于景帝，史家不断加以神化，加以美化，使之成为“文景之治”的代表人物；对于汉昭帝、汉宣帝也是褒誉有加，说成是汉代的英主，其实却是“坐语言获罪”的始作俑者。洪氏予以揭露说：

汉昭帝时，有大石自立，僵柳复起，眭孟上书，言：“有从匹夫为天子，宜求索贤人，禅以帝位而退，自封百里。”霍光恶之，论以妖言惑众伏诛。案孟之妄发，其死宜矣。宣帝信任宦官，盖宽饶奏封事，言：“五帝官天下，三王家天下。家以传子，官以传贤。”执金吾议以指意欲求禅，亦坐死。考其所引，亦不为无罪。杨惲之《报孙会宗书》，初无甚怨怒之语，其诗曰：“田彼南山，芜秽不治。种一顷豆，落而为萁。”张晏释以为言朝廷荒乱，百官谄谀。可谓穿凿。而廷尉当（断）以大逆无道，刑及妻子。

——《四笔》卷十三

这是开历史上“语言罪”“文字罪”的先例，而且如此深文周内，无限上纲，陷人于死，是应该加以口诛笔伐的。只有洪氏才敢

于揭去其历史的伪装，还它以本来的面目。我以为《容斋随笔》的历史价值在此，不朽的生命力也在此。因表而出之，以质诸读此书的四方之士。

剑钦，予之忘年交也。好学而深思，博涉而约取，其积也厚，故其进也锐，予敬之畏之。今以《容斋随笔》有裨于世教，有益于人心，有助于饬足世之读者的求知欲，加以精心校点，而索予为之序。予曾序其编著之《三湘纪胜》，深知其根柢之厚，选材之精，校点之细，与坊间之粗制滥造，以盗名牟利为目的者不可同日而语，故乐为之序。

1994年7月于
湘潭大学之迎旭轩

编校附记：

此次出版的《容斋随笔》，以《四部丛刊续编》本为底本，参校其他刻本和通行排印本。凡底本讹误衍漏据别本改正者，用[]表示，而底本讹误衍用（ ）表示。但对于底本“刺刺”不分、“楊揚”相混以及因避讳而改“贞”为“正”、“桓”为“威”、“丙”作“景”、“徵”作“证”之类现象，则不用括号而予以径改。

容斋随笔五集总序

知赣州寺簿洪公伋，以书来曰：“从祖文敏公由右史出守是邦，今四十餘年矣。伋何幸远继其后，官闲无事，取文敏随笔纪录，自一至四各十六卷，五则绝笔之书，仅有十卷，悉钹木于郡斋，用以示邦人焉。想像抵掌风流，宛然如在，公其为我识之。”

仆顷备数宪幕，留赣二年，至之日，文敏去才旬月，不及识也。而经行之地，笔墨飞动，人诵其书，家有其像，平易近民之政，悉能言之。有诉不平者，如诉之于其父，而谒其所欲者，如谒之于其母。后十五年，文敏为翰苑，出镇浙东，仆适后至，滥吹朝列，相隔又旬月，竟不及识。而与其子太社樺，其孙参军偃，相从甚久，得其文愈多，而所谓《随笔》者，仅见一二；今所有太半出于浙东归休之后，宜其不尽见也。可以稽典故，可以广闻见，可以证讹谬，可以膏笔端，实为儒生进学之地，何止慰赣人去后之思。仆又尝风陈日华，尽得《夷坚十志》与《支志》、《三志》及《四志》之二，共三百二十卷，就摘其间诗词、杂著、药饵、符咒之属，以类相从，编刻于湖阴之计台，疏为十卷，览者便之。仆因此搜索《志》中，欲取其不涉神怪、近于人事、资鉴戒而佐辩博、非《夷坚》所宜收者，别为一书，亦可得十卷。俟其成也，规以附刻于章贡可乎？

寺簿方以课最就持宪节，威行溪洞，折其萌芽，民实阴受其赐。愿少留于此，它日有馀力，则经纪文敏之家，子孙未振，家集大全，恐驯致散失，再为收拾实难。今《盘洲》、《小

隐》二集，士夫珍藏墨本已久，独野处未焉，寺簿推广《随笔》之用心，愿有以亟图之可也。嘉定壬申仲冬初吉，宝谟阁直学士、太中大夫、提举隆兴府玉隆万寿宫临川何异谨序。

容斋随笔目录

第一卷 二十(五)[九]则

欧率更帖	(1)
罗处士志	(1)
唐平蛮碑	(1)
半择迦	(2)
六十四种恶口 ...	(2)
八月端午	(2)
赞公少公	(2)
郭璞葬地	(2)
黄鲁直诗	(3)
禹治水	(3)
敕勒歌	(3)
浅妄书	(4)
五臣注《文 选》.....	(4)
文烦简有当	(5)

地险	(5)
《史记》世次	(6)
解释经旨	(6)
坤动也刚	(6)
乐天侍儿	(7)
白公咏史	(7)
十年为一秩	(7)
裴晋公楔事	(7)
司字作人声	(8)
乐天新居诗	(8)
黄纸除书	(8)
白用杜句	(8)
唐人重服章	(9)
诗讖不然	(9)
青龙寺诗	(9)

第二卷 二十四则

唐重牡丹	(10)
长歌之哀	(11)
韦苏州	(11)
古行宫诗	(11)
隔是	(12)
张良无后	(12)

周亚夫	(12)
汉轻族人	(12)
漏泄禁中语	(12)
田叔	(13)
孟舒魏尚	(13)
秦用他国人	(13)